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0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3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5月6日
转换起始日	2015年5月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5月6日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本基金的开放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每次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各代销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者已成功认购过本基金则不受首次最低申购金额100元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300万	1.2%
300万≤M<500万	0.8%
M≥500万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本基金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需同时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将不低于其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具体费率如下:

赎回费率(持有期限Y)	
Y<7天	1.5%
7天≤Y<30天	0.75%
30天≤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注:一年指365天,两年为730天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 基金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本基金转换费用包括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赎回费两部分。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转换的目标基金所适用的申购与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0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例1: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2,000×1.500×0.50%=15.00元

转出金额=2,000×1.500－15.00=2985.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20%)=35.4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50%)=44.11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0

转入金额=2,985.00－0.00=2,985.00元

转入份额=2,985.00÷1.350=2,211.11份

例2: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2,000×1.500×0.50%=15.00元

转出金额=2,000×1.500－15.00=2,985.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50%)=44.11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20%)=35.4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44.11－35.40=8.71元

转入金额=2,985.00－8.71=2,976.29元

转入份额=2,976.29÷1.350=2,204.66份

例3:投资者在T日转出5,000,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0.6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5,000,000×1.200×0.50%=30,000.00元

转出金额=5,000,000×1.200－30,000.00=5,970,000.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5,970,000.00－5,970,000.00÷(1+0.60%)=35,606.36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0元

转入金额=5,970,000.00－0=5,970,000.00元

转入份额=5,970,000.00÷1.350=4,422,222.22份

例4:投资者在T日转出6,000,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A适用的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6,000,000×1.200×0.50%=36,000.00元

转出金额=6,000,000×1.200－36,000.00=7,164,000.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1,000－1,000=0元

转入金额=7,164,000.00－0=7,164,000.00元

转入份额=7,164,000.00÷1.350=5,306,666.67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可办理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创新混合",基金代码040001)、华安MSCI 中国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国A 股增强指数",基金代码04000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现金富利货币A",基金代码:040003,"华安现金富利货币B",基金代码041003)、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宝利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40004)、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宏利股票",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基金代码040007)、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基金代码040008)、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稳定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040009,"华安稳定收益债券B",基金代码040010)、华安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核心股票",基金代码040011)、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强化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040012,"华安强化收益债券B",基金代码040013,)、华安上证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上证180ETF 联接",基金代码040180)、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40015)、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基金代码040016)、华安上证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上证龙头联接",基金代码:040190)、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基金代码:040019)、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基金代码040020)、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可转债债券A",基金代码040022,"华安可转债债券B", 基金代码040023)、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040025)、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基金代码040026)、华安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逆向策略股票",基金代码040035)、华安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安心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040036,"华安安心收益债券B",基金代码040037)、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简称"华安日日鑫货币A",基金代码040038,"华安日日鑫货币B",基金代码040039)、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基金代码040045)、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纯债债券A",基金代码040040,"华安纯债债券C",基金代码040041)、华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保本混合",基金代码000072),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双债添利债券A",基金代码:000149,"华安双债添利债券C",基金代码000150)、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黄金易(ETF联接)A",基金代码:000216,"华安黄金易(ETF联接)C",基金代码000217)、华安生态优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生态优先股票",基金代码:000294)、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新活力混合",基金代码:000590)、华安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沪深300增强A",基金代码:000312,"华安沪深300增强C",基金代码000313)、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基金代码:000549)、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A",基金代码:000820,"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C",基金代码000821)、华安中证细分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中证细分医药ETF联接",基金代码:000373)、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安享混合",基金代码:000708)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该等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业务部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1层
电话:(021)38969960
传真:(021)58406138
联系人:姚佳岑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522室
电话:(010)57635999
传真:(010)66214061
联系人:朱江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1203室
电话:(020)38199200
传真:(020)38927962
联系人:张彤

(4)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88号长安国际中心A座706室
电话:(029)87651811
传真:(029)87651820
联系人:史小光

(5)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19号威斯顿联邦大厦12层1211K-1212L
电话:(028)85268583
传真:(028)85268827
联系人:张彤

(6)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59号财富中心E座2103室
电话:(024)22522733
传真:(024)22521633
联系人:杨贺

(7)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
智能手机APP平台:iPhone交易客户端、Android交易客户端
传真电话:(021)33626962
联系人:谢伯恩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 www.ccb.com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 www.boc.cn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5)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 www.bankofbeijing.com.cn

(6)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5594
网址: www.bankofshanghai.com

(7)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999
网址:www.srcb.com

(8)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 licaike.hexun.com

(9)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8811
网址: www.zcvc.com.cn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 400-8888-666

(1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1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13)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4)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网址: www.cjsc.com.cn

(1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 www.essence.com.cn

(16)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71-95548
网址:www.bigsun.com.cn

(17)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 www.wlzq.com.cn

(18)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 www.zxwt.com.cn

(1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0)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 www.cgws.com

(2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4008888788
网址:www.ebscn.com

(22)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
网址:www.shzq.com

(23)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网址:www.xsdzq.cn

(24)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18
网址:www.hazq.com

(25)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6)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7)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网址: www.cicc.com.cn

(28)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4、4008888929
网址:www.Lxzq.com.cn

(29)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871-68898130
网址: http://www.tpyzq.com

(1)各代销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5年5月6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销售营业网点、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和网站等媒介,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2015年2月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了解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下载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5)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业务,其中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开通情况以销售机构的公告为准。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

关于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5月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5月4日

注:投资者范围:中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开放日的申购或转换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的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介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1)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	1.50%
50万≤M<200万	1.20%
200万≤M<500万	0.80%
M ≥500万	1000元/笔

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人于开放期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39,408.87/1.04=37,893.14份

申购份额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日常转换业务

4.1转换费

本公司旗下基金间的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每笔基金转换视为转出基金的一笔基金赎回和转入基金的一笔基金申购。

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4.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已开放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开放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包括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

本基金转换业务限于本公司直销网点(含大成基金网上交易),以及已开放基金转换业务的相关代销机构之营业网点。各代销机构受理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各代销机构营业网点的说明。

基金转换的原则:

(1)"份额申请"原则,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必须以份额为单位提出。

(2)"定向转换"原则,即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名称。

(3)"视同赎回"原则,即基金转换申请转出的基金份额应作为赎回申请纳入转出基金当日赎回申请总量的汇总计算中。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关于基金转换的其他规则,可见2014年6月30日已公告的《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6基金销售机构

6.1直销机构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王为开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大成基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5558(免长途固话费)

(1)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联系人:王欢欢、白小雪
电话:0755-83195236/22223555/22223556
传真:0755-83195239/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大成基金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1号101室
联系人:徐舲
电话:021-62185377/62185277/63513925/62173331
传真:021-63513928/62185233

6.2 代销机构

(1)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客服电话:021-962999
电话:021-38576985
传真:021-50105124
联系人:周睿
网址:www.shrcb.com

(2)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凤起路432号
法定代表人:马时雍
联系人:严峻
电话:0571-85108195
传真:0571-85106576
客服电话:浙江省内0571-96523、全国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08
网址:www.hzbank.com.cn

(3)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谢项辉
电话:0571-87901053
客服电话:967777
网址:www.stocke.com.cn

(4)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客服电话:021-63340678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2878783
网址:www.ajzq.com

(5)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电话:0591-96326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278701/
传真:0591-87841150
网址:www.gfhfzq.com.cn

(6)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网站:www.cf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联系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66号
法定代表人:王自忠
客服电话:0512-96065
联系人:郭剑鸣
电话:0512-56968061
传真:0512-58236370
网址: www.zrcbank.com

(9)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410号
法定代表人:乔瑞
联系人:刘雨喻
联系电话:010-63229482
传真:010-66506163
客服电话:96198
网址:www.bjrcb.com

各代销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是否开通转换业务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披露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2015年4月2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了解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58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年4月27日 至 2015年4月27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4月2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84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14,801,786.8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14,801,786.89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合计	814,801,786.89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4月29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http://www.dc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开始办理日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和讯公司开通定投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讯公司")协商,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和讯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并参与其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每期定投申购最低扣款金额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前海开源大安全核心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9	是	200元	是
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27	是	200元	是

自2015年5月4日起,和讯公司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自2015年5月4日起,投资者通过和讯公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业务可享受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上述基金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应与和讯公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上述基金每期定投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含200元)。基金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业务的最低金额限制。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和讯公司的相关规定。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和讯公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和讯公司的有关公告。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和讯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hexun.com

2、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银行")、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路财富")、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视天下")、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银财富")、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鼎耀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明泽")、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同花顺")和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网")协商一致,博时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55,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上述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

一、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

1、 中国银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采用基金"定期定额"方式通过中国银行申购本基金(含柜台和新版网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6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6),优惠后费率如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2、 交通银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至2015年6月30日15:00期间(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申购费率优惠费率最低8折优惠,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采用基金定投方式通过交通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定投申购费率最低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3、 渤海银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渤海银行柜面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自助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4、 河北银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至2015年8月31日(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者通过河北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至2015年8月31日(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者通过河北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5、 一路财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通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6、 晟视天下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晟视天下网上交易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7、 万银财富

自2014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万银财富基金销售公司非现场方式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4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万银财富基金销售公司非现场方式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8、唐鼎耀华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9、恒天明泽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恒天明泽基金销售公司柜台和网上交易渠道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恒天明泽基金销售公司柜台和网上交易渠道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10、浙江同花顺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基金销售公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基金销售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11、天天基金网

自2015年5月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网手机客户端与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若基金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特别提示

1、各代销机构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该代销机构所有。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各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如上述优惠活动调整,我司及各代销机构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三、咨询方式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bosera.com

2、中国银行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3、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渤海银行
客服电话:400-888-8811
网址:www.cbhb.com.cn

5、河北银行
客服电话:400-612-9999
网址:www.hebbank.com

6、一路财富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7、晟视天下
客服电话:400-818-8866
网址:http://shengshiview.com/

8、万银财富
客服电话:400-818-8866
网址:http://www.wy-fund.com

9、唐鼎耀华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http://www.tdyhfund.com

10、恒天明泽
客服电话:010-56810777
网址:http://www.chtfund.com

11、浙江同花顺
客服电话:0571-88920897、4008-773-776
网址:http://www.5ifund.com

12、天天基金网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4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众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协商一致,自2015年5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众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众禄基金申购、定投以下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320013
2	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0021
3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66
4	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51
5	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01
6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35
7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210
8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8
9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736
10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737
11	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14
12	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2
13	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6
14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8
15	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3209
16	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20014
17	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	320017
18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22
19	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5
20	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20
21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208
22	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1

三、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5年5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参与众禄基金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只限前端收费模式),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众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众禄基金的有关公告。上述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优惠前申购、定投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众禄基金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在众禄基金开放申购业务、定投之日起,将同时参与众禄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众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重要提示

1、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均处于封闭期,其开放日以及开放日办理申购与赎回、转换等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见本公司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定投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众禄基金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以及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众禄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4、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zl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